



确权业务申请表（机构）

特别提示：投资有风险，请慎重选择！请用黑色签字笔填写，带※项必填，带□项“√”选，涂改作废。

请仔细阅读表后提示！

（1）投资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信息

※机构名称：_____

※证件类型：□营业执照 □组织机构代码证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中登基金账号：

9	8										
---	---	--	--	--	--	--	--	--	--	--	--

（2）投资人的交易账户信息

※销售机构：_____

※交易账号：_____

（3）需确权基金份额的基本信息

※原深圳证券账号：

--	--	--	--	--	--	--	--	--	--

原持有份额名称：国金 300 指数增强

※原持有份额：小写：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个	份

大写： ____拾____亿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个____份

（4）经办人信息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

※证件类型：□身份证 □中国护照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户口本 □文职证 □警官证

□其他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座机：_____

（5）投资人签署

本机构保证提交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阅读、知晓此表背面的《风险揭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完全接受上述文件中载明的所有条款，保证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机构公章：_____ ※经办人签署：_____ ※申请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6）销售机构填写

业务受理：_____ 业务复核：_____ 业务签章：_____

客户经理：_____ 业务受理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确权业务申请表（机构）

风险揭示书

特别提示：

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交的确权申请资料进行审核后，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投资者场内份额登记信息，为投资者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办理确权，确权成功后，基金持有人原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转登记至其开立的中登场外基金账户上。本公司收到投资者申请资料，即认为此申请是投资者真实意思的表示，若因投资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的确权无法完成，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确权遵从谨慎原则，如投资者身份不能被核实，则不予确认。

受理机构对确权申请的受理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接受了确权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确权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T+1 个工作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于 T+2 个工作日起到办理确权所提供的中登基金账户所在销售机构，或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户服务中心进行确权确认结果查询，成功确权的基金份额可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

注意事项：

- 投资者需先开立深圳中登基金账户，已拥有深圳中登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办理开户手续。
- 投资者开立的深圳中登的基金账户所用的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需与开立的股东账户卡所用的证件类型和证件号码保持一致。
- 投资者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 投资人在办理基金账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填表说明：

机构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须提供以下证件资料原件：

- 机构投资者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销售机构提供的交易账户原件/复印件，加盖销售机构业务章（可以从销售机构的交易系统页面截图打印或用销售机构出具的账户开立流水凭证/书面证明）
- 填妥的本申请表

联系方式：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直销机构电话：010-88005815

传真：010-88005816

电子邮箱：service@gfund.com

公司网址：<http://www.gfund.com>

确权资料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31 号院 1 号楼三星大厦 51 层

邮编：100026